

##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9日在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公司董事长江浩然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郭娅楠女士代为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江浩然先生，董事张云峰先生、江斐然先生，独立董事赵息女士、高立里先生、黄跃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基于本次董事会议的紧急议事需求，同意豁免《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要求，同意召开本次董事会议并对相关议案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独立董事高立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与江浩然先生（主任委员）、张云峰先生、江斐然先生、黄跃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恒银云智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恒银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